

環境事務委員會

待議事項一覽表
(截至2010年11月16日的情況)

建議的討論時間

1. 綠色運輸試驗基金

2010年12月

政府當局會就擬議綠色運輸試驗基金的實施細節徵詢事務委員會的意見。

2. 啟德發展計劃區域供冷系統

2010年12月

(此項目原先編定於
2011年1月討論)

政府當局會匯報有關區域供冷系統第I及II期的投標價及建議的未來路向。

3. 《都市固體廢物管理政策大綱(2005-2014)》主要措施的最新進展

2011年1月

除各項措施的一般最新進展外，委員希望當局簡述以下特定事宜：徵收都市固體廢物收費的進展，旨在擴大新界東南堆填區的《2010年郊野公園(指定)(綜合)(修訂)令》被廢除後，堆填區的管理(尤其是氣味管理)及未來路向。

4. 工務計劃項目第6818TH-1號 —— 大埔太和路隔音屏障加建工程(近寶雅苑和太和邨)

2011年2月

(此項目原先編定於
2011年1月討論)

政府當局會將大埔太和路隔音屏障加建工程(近寶雅苑和太和邨)提升為甲級。

5. 港島西及西九龍廢物轉運站改建及翻新工程

2011年3月

政府當局提升下列廢物處理設施項目為甲級 ——

(a) 5174DR — 港島西廢物轉運站改建及翻新工程

(b) 5175DR — 西九龍廢物轉運站改建及翻新工程

6. 為屯門、流浮山及東九龍提供及改善污水收集系統

2011年3月

政府當局部分提升下列污水處理項目為甲級 ——

- (a) 160DS — 屯門污水收集系統第1階段
- (b) 235DS — 元朗及錦田污水收集系統及污水排放計劃
- (c) 344DS — 九龍中部及東部污水收集系統改善工程

7. 管制非路面流動污染源的廢氣排放

2011年第一季
(暫定)

政府當局會匯報諮詢業界的結果及解釋未來路向。

8. 廢電器電子產品生產者責任計劃：公眾諮詢結果

2011年第一季
(暫定)

9. 戶外照明裝置燈光過強

2011年第一季

資料研究及圖書館服務部已擬備關於"光污染及選定地方對戶外照明的規管"的資料摘要(立法會CB(1)960/08-09號文件)。立法會議員與油尖旺區議會議員及灣仔區議會議員分別在2009年6月4日及2010年4月29日舉行的會議上，將光害和噪音滋擾(包括戶外影音幕牆發出的燈光及噪音)轉介事務委員會處理(立法會CB(1)271及1956/09-10號文件)。

政府當局會匯報有關戶外照明的顧問研究的主要結果及建議的未來路向。

10. 林村谷及北區污水收集系統

2011年5月

政府當局部分提升下列污水處理項目為甲級 ——

- (a) 332DS — 林村谷污水收集系統
- (b) 339DS — 北區污水收集系統第1階段第2C期及第2階段第1期工程
- (c) 345DS — 北區污水收集系統第2階段第2A期工程

建議的討論時間

11. **香港應對氣候變化策略及行動綱領 —— 諮詢報告** 2011年第二季
12. **為專營巴士試驗加裝選擇性催化還原器** 2011年7月
政府當局會匯報試驗計劃的進展。
13. **本地渡輪使用超低硫柴油的試驗計劃** 尚待確定
政府當局會匯報試驗計劃的結果。
14. **離島污水收集系統第2階段 —— 梅窩鄉村污水收集系統第2期及梅窩污水處理廠改善工程** 尚待確定
15. **推動綠色經濟** 尚待確定
事務委員會須跟進有關"開拓環保工業、創造就業機會"、"積極推動廢物回收及循環再造"及"推動綠色經濟"的議案，該3項議案分別於2007年7月4日、2008年7月2日及2009年5月6日的立法會會議上獲得通過。
16. **加強管制汽油車輛和石油氣車輛的廢氣排放的措施** 尚待確定
(建議邀請交通事務委員會的委員參與本事務委員會的相關會議，因為此建議會對運輸業界構成影響。)
17. **檢討環境影響評估制度** 尚待確定
(待一宗司法覆核個案有結果後才決定討論時間)
公民黨已就環境影響評估制度發出函件(立法會CB(1)26/09-10(01)號文件)。
18. **禁止在地質公園海岸捕魚** 尚待確定
立法會議員與大埔區議會議員在2010年6月3日舉行的會議上，將禁止在地質公園捕魚一事轉介事務委員會處理(立法會CB(1)2817/09-10號文件)。

19. 逐步限制銷售鎢絲燈泡

尚待確定

政府當局會向事務委員會簡介當局計劃逐步限制銷售鎢絲燈泡的建議。

20. 保護郊野公園"不包括的土地"

尚待確定

委員希望當局簡述如何在郊野公園"不包括的土地"的保護和發展之間取得平衡，以及郊野公園及海岸公園委員會在這方面的角色。

將與發展事務委員會舉行聯席會議，討論此事項。

21. 保護海洋生態

尚待確定

非法傾倒垃圾、拖網捕魚等已令海牀受到污染，委員希望當局簡述有何措施保護海牀的海洋環境。當局應考慮進行研究，以確定有關情況。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1

2010年11月16日